

关于对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7】第 87 号

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7年3月30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公司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事务所”）协商一致解除审计协议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会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同时，你公司将2016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由2017年4月18日变更为2017年4月29日。2017年2月17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拟将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由上会事务所变更为天职事务所，且已经2017年3月7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我部对你公司在短期内两次变更2016年度审计机构以及你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准备工作表示高度关注。请你公司切实做好2016年度报告披露的准备工作，确保你公司2016年度报告如期披露，并请关注是否存在需对2016年业绩快报进行修正的情形，如存在，请及时披露业绩快报修正公告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

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7年4月5日